

国家重点学科湖南师范大学英语语言文学

湖南师范大学“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英语语言文学比较与研究

学学丛书

◎总主编：蒋洪新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传统与发展——英美经典文学研究

TRADITION AND DEVELOPMENT: STUDIES
OF ENGLISH AND AMERICAN LITERARY CLASSICS

肖明翰 著

雅外借

国家重点学科湖南师范大学英语语言文学

湖南师范大学“211工程”重点建设学科英语语言文学比较与研究

学学半丛书

◎总主编：蒋洪新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北京 BEIJING

传统与发展——英美经典文学研究

TRADITION AND DEVELOPMENT: STUDIES
OF ENGLISH AND AMERICAN LITERARY CLASSICS

肖明翰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传统与发展：英美经典文学研究 / 肖明翰著.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6.11

(学学半丛书 / 蒋洪新主编)

ISBN 978-7-5135-8257-5

I. ①传… II. ①肖… III. ①英国文学—文学研究②文学研究—美国 IV. ①I561.06 ②I71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79038 号

出 版 人 蔡剑峰

责任编辑 付分钗

封面设计 覃一彪 张子煜

版式设计 涂 俐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北京九州迅驰传媒文化有限公司

开 本 650×980 1/16

印 张 24

版 次 2016 年 12 月第 1 版 201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8257-5

定 价 72.90 元

购书咨询：(010) 88819926 电子邮箱：club@fltrp.com

外研书店：<https://waiyants.tmall.com>

凡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联系我社印制部

联系电话：(010) 61207896 电子邮箱：zhijian@fltrp.com

凡侵权、盗版书籍线索，请联系我社法律事务部

举报电话：(010) 88817519 电子邮箱：banquan@fltrp.com

法律顾问：立方律师事务所 刘旭东律师

中咨律师事务所 殷 斌律师

物料号：282570001

“学学半”丛书编委会

总 主 编：蒋洪新

编委会成员：（按汉语拼音排序）

白解红 陈云江 陈忠平 邓颖玲 黄振定
蒋洪新 蒋坚松 石毓智 肖明翰

总 序

《论语》开篇云：“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朱子语类》写道：“读书，放宽著心，道理自会出来。若忧愁迫切，道理终无缘得出来。”以这两位先哲的名言作对照，我校国家重点学科英语语言文学的全体团队人员在岳麓山的美丽风景中，“放宽著心”，满腔热情地将自己教学与科研的体会变成学术成果，这无疑是件令人愉悦的事。

学者在希腊语中的意思即“忙碌的闲人”，他们在闲暇中忙碌自己的思想与智慧。《清静经》曰：“人能常清静，天地悉皆归”，雷震诗云：“草满池塘水满坡，山衔落日浸寒漪。牧童归去横牛背，短笛无腔信口吹。”黄昏向晚，牧童横身牛背，信口吹笛，好一幅诗意盎然的乡村图景！若学人能像牧童那般信自悠闲，定能写出像样的作品。可惜，随着工业化的脚步，世人包括学者越来越忙碌，闲暇的思考与阅读于他们弥足珍贵。亚里士多德曾说：“我们工作是为了休闲”，此话对今天“能量崇拜以及行动狂热”（美国批评家白璧德语）的大学似乎成了日行渐远的理想。故美国哲人爱默生在美国现代化的进程中感叹说：“迄今为止，我们的周年庆典仅仅是一种友善的象征而已，它表明我们这个民族虽然过分忙碌，无暇欣赏文艺，却仍然保留着对文艺的爱好。尽管如此，这个节日也是值得我们珍惜的，因为它说明文艺爱好是一种无法消除的本能。”这些话对当今的中国学术界以及体制化的大学具有一定的反省作用。本套丛书的出版得到了国家重点学科和“211 工程”重点学科的资助，让处于浮躁时代与重压状态的学人免于奔波与忙碌之苦，使他们得以专心自己的创作与研究，虽不能像牧童那般悠闲吹笛，但至少在整个写作与出版过程中能放宽心境，写出他们自己满意的作品。

曾国藩论读书之道时说：“涵泳二字，最不易识，余尝以意测之，曰：涵者，如春雨之润花，如清渠之溉稻。雨之润花，过小则难透，过大则离披，适中则涵濡而滋液；清渠之溉稻，过小则枯槁，过多则伤涝，适中则涵养而兴。泳者，如鱼之游水，如人之濯足。程子谓鱼跃于渊，活泼泼地；庄子言濠梁观鱼，安知非乐？此鱼水之快也。左太冲有‘濯足万里流’之句，苏子瞻有夜卧濯足诗，有浴罢诗，亦人性乐水者之一快也。善读书者，须视书如水，而视此心如花如稻如鱼如濯足，则涵泳二字，庶可得之于意言之表。”学者能达到涵泳境界需要长期积累，还需要道德学问的气象，此方面我校开拓者钱基博、钱钟书堪为楷模。1938

年日军大举入侵我中华内陆腹地，为培养师资与抗战军政干部，国民政府遂于湖南蓝田创立国立师范学院，是为我校前身。当时一批大学者云集我校，其中钱基博、钱钟书父子最引人注目。钱基博为我校中文系首任系主任，他有感于湖湘先贤“独立自由之思想，有坚强不磨之志节”，在国师写出《近百年湖南学风》一书，以百年变化寄托历史兴亡，唤起国人抗敌斗志。钱钟书为我校外文系首任系主任，他在湘西穷山僻壤，孤独艰辛，诚如所言“如危幕之燕巢，同枯槐之蚁聚。”但他处乱不惊，沉潜学问，构思小说《围城》，并写出大半《谈艺录》。钱氏父子在我校开创之初的垂范影响着一代又一代湖南师大人。这套丛书秉承这种涵泳精神的灵光。两位钱先生的境界，我们虽难以企及，但值得我们学习与效法，如《史记》所云：“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

《学记》写道：“是故学然后知不足，教然后知困。知不足，然后能自反也。知困，然后能自强也。故曰教学相长也。《兑命》曰：‘学学半’其此之谓乎！”该丛书涉及英美文学、比较文学、文化研究、翻译理论与实践、语言学、英语教学等诸多领域，所收录的著作大多是教与学过程中诞生的成果，有的是各方向学科带头人多年积累的成果，有的是教师在教学实践中新的体会，有的是青年教师的博士论文扩充的论著。尽管各自研究的题目不同，但都跟教与学相关。教学相长，永无涯也，该丛书既是科研成果的汇总，又是相互的永远激励。故该丛书名“学学半”。

是为序。

蒋洪新

于长沙岳麓山，二零零九年六月

前言

在诗作《百鸟议会》里，英语文学之父乔叟说：“从古老的田野，/年年产出新谷，/从先前的典籍，/人们必将获得新知。”在很大程度上，乔叟奠定英语文学传统的文学生涯，就是运用其非凡的创造力，不断从“古老的田野”收获“新谷”，不断在传统的基础上创作出令英格兰人永感骄傲的文学杰作。在乔叟时代，可以说没有人像他那样如饥如渴、那样贪婪、甚至是那样肆无忌惮地从欧洲各国前辈和同时代文学家那里借鉴或者直接拿来或者用福克纳的话说“抢劫”来那么多宝贵财富，然而也没有人像他那样为奠定英语文学独特的传统、为未来英语文学的发展作出那么杰出的贡献。

哈罗德·布鲁姆曾说：“诗的影响往往使诗人更加富有独创精神”。如果斯宾塞没能将具有特别深厚传统的史诗、寓意和浪漫传奇熔于一炉，也就不会创作出《仙后》那样的杰作；如果最具独创性而且处于西方文学“经典中心”的莎士比亚没有像“清泉边的天鹅”那样“畅饮”英格兰和欧洲的各种传统，他也就不可能创作出那些饮誉世界的传世杰作。同样，英语文学史上那些最杰出也最富创造性的文学家如弥尔顿、狄更斯、霍桑、马克·吐温、福克纳和莫里森等，都具有强烈的传统意识，都是在各种深厚的传统中创造辉煌。正如艾略特所说：杰出的西方作家都是在“感到从荷马以来欧洲整个的文学及其本国整个的文学有一个同时的存在”的“局面”中创作。

当然，遵循传统，在传统中创作，并不等于被动地“追随前一代”或“盲目地或胆怯地墨守前一代成功的方法”（艾略特）。最具活力从而能不断流传的传统的本质就是创新和发展。其实，乔叟为英国文学奠定的最重要同时也是英格兰文学家们一直遵循的传统就是像他那样不断在传统中创新。正因为如此，乔叟所有的作品，即使是“借鉴”达70%的《公爵夫人书》，或者是直接改写自薄伽丘的《菲拉斯特拉托》但又与之为极不同的《特洛伊罗斯与克瑞西达》，全都不可置疑地体现出只可能来自英诗之父本人的那种像指纹一样不可复制的鲜明的“乔叟性”。而且就未来英语文学的发展而言，没有任何人在现代英语文学草创之初就展示出他那种为后代英语文学家们所不断发展的独特的英国性。在20世纪的文学家中，很少有人像福克纳那样具有独创性，那样终其一生都在孜孜不倦地探索和实验那些使他能尽可能准确地表现他眼中的现实和现实

中的人的艺术手法，但也只有像他那样具有令人们情不自禁地赞叹其独创性的作家才敢于直言不讳地说，为了济慈的“古瓮”，他会“毫不犹豫地”“抢劫他的母亲”。

不过严格地说，这种以创造为活力的英语文学传统并非乔叟所独创，实际上他只是创造性地继承和发展了这一传统。在古英语文学诞生之时，盎格鲁-撒克逊诗人们就将祖先的日耳曼口头诗歌传统与基督教文学传统结合，创作出中世纪欧洲最杰出的史诗《贝奥武甫》、可以同任何时代的抒情诗媲美的《流浪者》、后代鲜有出其右的宗教诗篇《十字架之梦》、英语文学中深厚的寓意传统的源头《凤凰》和英语文学史上第一首很独特的“书信体”诗作《夫之书》，以及另外许多具有很高文学成就的作品。这些作品令人信服地证明，如果没有深厚的日耳曼口头文学传统和以高度发展的拉丁文学为载体的基督教文学传统的结合，古英语文学绝不可能一诞生就产生那么多杰作。

另外，英诗之父在英语文学史上创下的众多记录中，有一个至今未被打破而且特别有意义，那就是，他在《坎特伯雷故事》中使用了最多体裁，几乎囊括了中世纪欧洲叙事文学中所有的体裁。乔叟创造性地使用各种体裁的特殊意义不仅仅在于他使用了这些体裁所特有的艺术形式。每一个体裁都是一个传统的结晶，它后面都有一个深厚的文化文学传统。乔叟实际上是吸取了这些体裁的传统和它们所蕴含的文化文学精华，并将其全都融入他的创作之中。换句话说，乔叟不是在一个单一的传统中创作，也不是只属于一个单一的传统。乔叟的成就表明，每一个杰出的文学家都必须而且必然在许多传统中创作。如果一个作家只属于一个传统，如果弥尔顿只是一个清教诗人，如果狄更斯仅仅是一个现实主义作家，或者福克纳仅仅属于现代主义，那他就绝不可能成为伟大的文学家。

因此，文学拥有特别的丰富性。不过，文学拥有特别的丰富性，更在于优秀的文学作品旨在反映社会、探索人性、表现人生。其实，文学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同样也是自盎格鲁-撒克逊时代以来英语文学一个从未中断的极为重要的传统。由于社会和人无限的复杂性和丰富性，在人类所创造的一切事物中，没有一种如同文学那样包罗万象，同样也没有一种像文学那样包含那么多的传统：除了文学自身的各种传统之外，它还包含社会、生活、文化、哲学、宗教各个领域的传统。所以，除了文学反映现实、文学植根于生活的“现实主义”纽带，来自于各领域的传统在更深的层次上也将文学同人类生活的各个领域紧密联系在一起，从而在那些最杰出的文学家那里呈现出特别的丰富性。正是惊叹于《坎

特伯雷故事》里难以置信、难以描绘的丰富性，想象力那么丰富的桂冠诗人德莱顿也只得“无奈”地用“上帝的丰富多彩”来描述。不过，文学毕竟在本质上还是文学，虽然《资本论》和《雾都孤儿》都是关于资本主义的著作，但对两者的研究不可能完全一样，也不可能相互取代，尽管它们能够相互促进、相互受益。

文学是有传统的，学习和研究文学自然也必须讲传统。本书就是以英美文学的各种传统为主线，选择作者多年来在各种学术刊物上发表的22篇文章，经适当修改，收集成册。这些论文粗略探讨了英语文学史上，特别是中世纪和现代一些经典作家和作品、一些重要流派，以及英语文学中一些重要传统。由于本书收集的是一些零散文字，其中一些是研究课题的阶段性成果，所以它们自然也就缺乏系统性。但总的来说，这些文章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它们都直接或间接涉及到英语文学中一些传统及其发展；将它们收集出版的主要目的是希望能进一步引导读者在学习英语文学中对英语文学传统更加重视。

目 录

古英语与古英语诗歌.....	1
从古英诗《创世记》对《圣经·创世记》的改写看日耳曼传统的影响	17
《贝奥武甫》中基督教和日耳曼两大传统的并存与融合.....	33
旧传统的继续与新传统的开端——诺曼征服之后早期 中古英语文学的发展.....	52
诺曼征服后英格兰民族性之发展——评阿舍新著《虚构与历史： 1066-1200年之英格兰》.....	66
乔叟文学思想初探.....	83
乔叟性与“作者之死”.....	97
没有终结的旅程——《坎特伯雷故事》的多元与复调.....	114
中世纪浪漫传奇的性质与中古英语亚瑟王浪漫传奇之发展.....	129
培根的散文与警句式写作.....	160
《失乐园》中的自由意志与人的堕落和再生.....	178
弥尔顿的《斗士参孙》与基督教的忍耐精神.....	191
撒旦式人物——英国文学一个重要传统之探讨.....	202
英语文学中的寓意传统.....	220
英美文学中的戏剧性独白传统.....	246
英美文学中的哥特传统.....	269
内心独白并非虚幻.....	287
现代小说中的“显现”手法.....	297
现代主义文学与现实主义.....	308
文学中的异化感与保守主义.....	321
美国南方文艺复兴与现代主义.....	333
垮掉一代的反叛与精神探索.....	353

古英语与古英语诗歌

古英语 (Old English) 是现代英语源头, 而古英语文学则是英语文学真正的源头, 它们都诞生在基督教“征服”刚迁徙到不列颠不久的盎格鲁-撒克逊人的过程之中。古英语是中世纪欧洲最先出现的民族语言, 它发展迅速, 很快承担起从口头语到书面语的全部功能; 而古英语文学是中世纪欧洲最早的民族语言文学, 从7世纪到11世纪中期诺曼征服这4个世纪里, 它独步欧洲文坛, 取得了很高的文学成就。然而由于战争、灾难和其他各种原因, 大量古英语文学作品没能流传下来。古英语文学现存作品, 共约3万余诗行, 其中包括许多如像英雄史诗《贝奥武甫》(Beowulf)、宗教诗篇《十字架之梦》(*The Dream of the Rood*) 和抒情诗《流浪者》(*Wanderer*)、《航海者》(*Seafarer*) 等可以同任何时代作品媲美的杰作, 它们全都是英格兰民族永远的骄傲。

古英语诗歌大体可分为3大类: 宗教诗篇、英雄诗歌和抒情诗; 另外还有一些比较短小的以诗体写成的谜语, 也很具特色。现存最早、数量最多的古英诗是宗教诗篇。根据内容, 宗教诗也可分为3类: 《旧约》诗篇; 《新约》诗篇和宗教寓意诗。《旧约》对古英诗产生了巨大影响。从篇幅上看, 现存所有古英诗里, 大约三分之一取材于《旧约》,¹ 其中包括对《旧约》故事、事件、人物和诗篇的使用。其中文学成就最高的是《创世记》。古英语《新约》诗是指盎格鲁-撒克逊时代那些与《新约》内容相关, 特别是以基督为中心的宗教诗歌, 但其情节有时不像《旧约》诗那样直接取材于《圣经》。《新约》诗里最杰出的作品是《十字架

¹ Malcolm Godden, “Biblical Literature: The Old Testament,” in Malcolm Godden and Michael Lapidge, eds.,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Old English Litera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91), p. 206.

之梦》。宗教寓意诗以寓意(allegory)方式表达基督教思想,流传下来的只有两首,但许多其他类型的作品里都有丰富的寓意内容或明显的寓意色彩,不仅宗教诗篇,甚至连英雄史诗如《贝奥武甫》也不例外。古英语寓意诗的代表作是《凤凰》;它既是一首优秀诗作,也开创了英语文学的寓意传统。关于世俗英雄人物和英雄事迹的古英语诗歌包括英雄传说和英雄史诗;《贝奥武甫》不仅是英语文学史上最优秀的作品之一,而且是中世纪欧洲最杰出的原初性史诗。¹特别值得赞叹的是,得以有幸流传下来的古英语抒情诗全部都很优秀,其中最有名的当数《流浪者》和《航海者》。除此之外,一些宗教诗和英雄诗歌也具有抒情性或有一些很优美的抒情段落。

需要指出的是,在盎格鲁-撒克逊时代的英格兰,并非所有诗歌都用英语创作,其实大多数是拉丁语作品,而古英语诗歌只占少数。一般来说,所谓古英语是指在盎格鲁-撒克逊时代英格兰人所使用的民族语言。在英国历史上,盎格鲁-撒克逊时期传统上是指从5世纪中期到1066年诺曼人在征服者威廉公爵(William the Conqueror, 1028-1087)的率领下入主英格兰为止。有学者也将这一时代称作古英语时期。但严格地讲,这种说法并不太准确。

首先,作为官方语言,古英语直到11世纪70年代,也就是说在诺曼征服之后10多年,才被拉丁语代替,而在一些修道院里,用古英语编写的《盎格鲁-撒克逊年鉴》(*Anglo-Saxon Chronicles*)更持续到12世纪国王斯蒂芬(1135-54年在位)时期。不过,更重要的是,即使在那6个多世纪里,在英格兰也没有统一的古英语。在5世纪以及随后的100多年中陆续迁入不列颠的盎格鲁人、撒克逊人、朱特人以及其他一些日耳曼部落民族,虽然都讲日耳曼语,但他们的语言之间都有一定差异。不仅如此,这些部族进入不列颠后,又建立起许多独立的小王国。根据8世纪英国著名历史学家比德(Bede, 672-735)在《英格兰人教会史》(*The 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eople*)中的记载,在公元600年以前,仅仅在提兹河(the Tees)与亨伯河(the Humber)之间,大体上相

1 原初性史诗是指在民间逐渐形成的史诗,比如荷马史诗;与之相对的是由诗人独自创作的所谓“书斋史诗”,比如《埃涅阿斯记》和《失乐园》。关于这两类史诗的区别,可参看C. S. Lewis, *A Preface to Paradise Lost* (New York: Oxford UP, 1961), p. 13。关于《贝奥武甫》的形成或创作时间与创作情况,学者们仍存有争议。

当于现在约克郡的区域内,就出现了10多个小王国。¹在亨伯河以南,还有10个这样的小王国。这些小王国往往还因地理障碍和充满敌意的不列颠原住民的阻断而相互隔绝。²因此,盎格鲁-撒克逊语逐渐发展出各种方言。根据在公元700年前后留下的文献研究,在那时已经至少形成了诺森伯里亚(Northumbrian)、麦西亚(Mercian)、西撒克逊(West-Saxon)和肯特(Kentish)四种主要方言。到公元800年,英格兰只剩下诺森伯里亚、麦西亚、威塞克斯和东盎格利亚四个较大的王国,其中威塞克斯(Wessex)使用的方言是西撒克逊语。到9世纪后期,在来自北方的斯堪的纳维亚人,特别是丹麦人的不断打击下,除了威塞克斯外,其他盎格鲁-撒克逊王国都先后溃败或灭亡;而威塞克斯在阿尔弗雷德大王(Alfred the Great, 849-899)领导下绝处逢生,并逐渐统一了英格兰。

阿尔弗雷德及其继任者们在抗击外敌的同时,大力推行社会和政治改革,并开办学校,翻译典籍,发展文化教育事业,开创了后代学者们所说的英格兰“10世纪文艺复兴”的繁荣局面。阿尔弗雷德对英格兰民族和文化发展所做的重大贡献之一就是大力提倡使用民族语言和统一文字。西撒克逊语是威塞克斯王国的语言。9世纪后期以后,随着威塞克斯大体统一英格兰,以西撒克逊方言为基础的英语也逐渐成为英格兰的官方语言。阿尔弗雷德和他的后继者们组织学者(大多是修道院修士)以西撒克逊方言为基础统一英语文字,将其作为政府、学术和文学书面用语,并用来翻译了许多拉丁典籍。威塞克斯的学者们还用西撒克逊语抄录记载了大量各种古英语著作和诗歌作品,从而使盎格鲁-撒克逊时代一些十分宝贵的文学著作和其他文献得以保留至今。因此,公元1100年以前留传下来的从历史资料、政府文件到诗歌的古英语文献绝大多数都使用这种书面语。我们今天所说的或者所看到的“古英语”,其实就是这种英语。它实际上只是盎格鲁-撒克逊时代众多“古英语”中的一种。另外还需要指出的是,这种古英语,同古罗马时期的拉丁文一样,实际上主要是书面语,它同人们日常生活中实际使用的口头用语已经有相当距离。³

1 参看 Patrick Wormald, "Anglo-Saxon Society and Its Literature," in Malcolm Godden and Michael Lapidge, eds.,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Old English Litera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P, 1991), p. 2.

2 参看 Bruce Mitchell and Fred C. Robinson, *A Guide to Old English*, 6th ed. (Beijing: Beijing UP, 2005), p. 118.

3 参看 M.T. Clanchy, *From Memory to Written Records: England, 1066-1307* (Cambridge, MA: Harvard UP, 1979), p. 165.

基于以上原因,简单地认为盎格鲁-撒克逊人使用的语言就是古英语,是不准确的,因为我们所说的古英语实际上只是在盎格鲁-撒克逊人使用的多种方言中的一种的基础上发展出的书面语而已。所以,现在所说的古英语应该界定为盎格鲁-撒克逊时代(绝大多数是在9世纪到12世纪初之间)在英格兰流传下来的用盎格鲁-撒克逊语¹记录的文献中的语言,其实主要就是西撒克逊语的书面语;而许多我们今天看到的在7、8世纪产生于英格兰各地的古英语诗作的手抄稿实际上也是大约在10到11世纪中期这一时期用这种西撒克逊语的官方书面语记录或重新抄录而流传下来的,换句话说它们并非都是“原作”。

现存的盎格鲁-撒克逊时代的著作及残篇(一些单页除外)的手稿或手抄稿大约尚有1000种。其中约三分之一是全部或部分地用古英语撰写,或者起码包含有古英语的注释(glosses),²其余的则是用拉丁文写成。留下这样多用民族语言写下的文献在12世纪以前的中世纪欧洲可谓绝无仅有;即使出现较早的古法语和古意大利语也是在11和12世纪才开始或者被比较多地运用于书写。所以,产生和繁荣于7到11世纪的古英语诗歌是同时期欧洲独一无二的民族语言文学。

盎格鲁-撒克逊语属印欧语系中的日耳曼语族,日耳曼语族分为东日耳曼语、北日耳曼语和西日耳曼语。盎格鲁-撒克逊语是来自西日耳曼语中的一支。所谓盎格鲁-撒克逊人(Anglo-Saxons)现在是指迁徙到英格兰的各日耳曼部族的总称,不过其原意是指“在英格兰的撒克逊人”,来同仍然留在北欧祖居地的“古撒克逊人”(Old Saxons)相区别,而非人们往往错误认为的是指盎格鲁人和撒克逊人。所以,所谓盎格鲁-撒克逊语本意是指在英格兰的“撒克逊”人的语言,正如在1066年诺曼人征服英格兰后出现的“盎格鲁-诺曼语”其实是指在英格兰的诺曼人使用的法语一样。

日耳曼人最初使用一种叫如尼文(rune)的文字。如尼字母的起源至今尚不清楚,但有学者认为是受罗马字母影响,出现在公元1或2世纪,然后传播到日耳曼各地区。这种文字可能主要是用于宗教或巫术,其语言交流的功能可能还在其次。这种文字并没有被广泛使用,它往往是被用作简短的铭语雕刻在石块、骨头、硬木或一些器物上。在日耳曼人看来,这种文字具有神秘的魔力,而rune这个词最初本来就是“秘

1 当时在英格兰知识界,特别是宗教界,更为广泛使用的书面语言是拉丁语。

2 Wormald, "Anglo-Saxon Society and Its Literature," pp. 26-27.

密”或“神秘”的意思。这种文字被盎格鲁-撒克逊人带到不列颠。在英国，现存或者说已经发现40多件刻有这种神秘文字的器物，其中最早的是在一座异教徒墓葬中发现的一根5世纪末的羊踝骨。即使在盎格鲁-撒克逊人皈依基督教后直到10世纪，这种神秘的文字有时还被刻在器物上，而且往往仍然带有一定的异教含义。¹总的来说，这些铭文都很短小。不过，古英语诗歌中的名篇《十字架之梦》中的一部分在8世纪时被用如尼文刻在著名的路得维尔十字架（Ruthwell Cross）上，算是一个例外。²

盎格鲁-撒克逊人开始用“英语”进行书写大约是在7世纪。在9世纪初之前保存下来的古英语文献中，现在只留下很少一些对拉丁文著作所做的英语注解、两个注释词表（glossaries）和一些诗行。³但实际上，许多重要的古英语诗歌作品，包括被认为是英国文学开山之作的《凯德蒙圣歌》（*Caedmon's Hymn*）和《十字架之梦》等名篇，其实也产生于这时期；但如前面所指出，这些作品在9世纪以后都已经被威塞克斯的学者们用“古英语”整理和抄录，我们所看到的都是9世纪以后的手抄稿。

英语书写的出现和发展同基督教“征服”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历史进程是分不开的。来自于日耳曼世界的盎格鲁-撒克逊人是异教徒。从6世纪后半叶开始，爱尔兰传教士从北向南，而罗马教皇格利高里于597年派到英格兰的以圣奥古斯丁为首的传教团则从南向北，在不列颠进行传教活动，逐渐使这些异教徒皈依了基督教。这是一个长达百年、历经几代人而且屡遭反复的艰难历程。基督教还带来了拉丁语言和文化，并在盎格鲁-撒克逊人中培养神职人员和传教士。所以，正是在这期间诞生了盎格鲁-撒克逊人历史上第一代知识分子。他们既能讲英语又能阅读拉丁文和用拉丁文著述和记事。正是这些早期宗教知识分子试着用拉丁字母（另外还逐渐增加了几个拉丁语中没有的字母，如æ, œ, þ等）来记录英语语音，并以此记录人名、地名、日常事物和解释拉丁词汇，逐渐形成了英语的书面文字；他们随即又用新创造出来的英语书面语在宗教活动之余从事散文和诗歌的写作。所以，早期的英语记事和文学性作品大都写在宗教书籍的空白处。由于拉丁字母是用来记录英语的语音，所以在

1 参看 C. L. Wrenn, *A Study of English Literature* (London: George G. Harrap, 1967), p. viii.

2 参看 R. I. Page, *An Introduction to English Runes* (Woodbridge, UK: Boydell and Brewer, 2006).

3 Wormald, "Anglo-Saxon Society and Its Literature," p. 26.

古英语中，每一个字母都发音，¹这同现代英语有一定区别。

古英语的特点自然影响到古英语文学，特别是古英语诗歌的格律和韵律。所有印欧语系的语言都程度不同地具有词形变化 (inflexion)，特别是具有复杂的词尾变化的特点。这些语言是以词形的变化而非词汇的位置来起句法作用。但日耳曼语在很早的时期就发生了一些十分重要的变化，其中之一就是词汇的重音逐渐转移到第一个音节上。这样的结果是，词尾的音节被弱化，因而词尾的变化也随之弱化，甚至在有些词里消失了；这在古英语中特别明显。虽然古英语在总体上仍然是词形变化型语言，或者说是所谓“综合性” (synthetic) 语言，但其词形变化已大为减少，已经不是纯粹的或者“完全的词形变化型语言”。比如有学者指出，“古英语名词60%的主格和宾格的单数形式是一样的，而所有名词的主格和宾格的复数则全都相同。”²由于主宾格的形式一样，古英语越来越多地使用固定语序 (word order) 和介词来起句子中的句法作用。如果我们把古英语同拉丁语或后来的法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等罗曼语 (Romances) 在这方面进行比较，就会发现它们之间已经有很大差别。后来，英语继续朝这个方向发展，到了中古英语 (Middle English) 时期，英语经历了“革命性”变化，失去了绝大多数的词形变化，基本上成为如同汉语那样特别注重语序的所谓“分析性”语言 (analytic language)。

另外，古日耳曼语将重音移到第一个音节，对古代日耳曼诗歌也产生了重大影响。对第一个音节的强调成为日耳曼诗歌的头韵体格律的一个重要根源。同样，在古英语里，除了少数几个非重读前缀外，第一个音节一般都是重读音节。古英语诗歌虽然是在英格兰创作的，但它继承了日耳曼诗歌传统，因此除一首尾韵体诗外，现存所有英诗全都是头韵体诗歌。

从总体上看，欧洲历史上主要有三种诗歌格律。一种是古希腊诗歌和拉丁诗歌的格律，它是以音节的长短为基础。第二种是罗曼语诗歌 (包括法语诗歌、意大利语诗歌和西班牙语诗歌等，以及乔叟以后那种受到罗曼语诗歌影响的英语诗歌) 的格律，它主要是以音步或者说音节的数目为基础。第三种是古代日耳曼诗歌的格律，它的基础既不是音节的长短，也不是音节的数目，而是重读音节 (轻读音节与格律无关)。³由于

1 这同殖民地时期欧洲人用欧洲语字母为东南亚国家，比如越南和马来西亚，创造文字的情况大体相似。

2 Wormald, "Anglo-Saxon Society and Its Literature," p. 35.

3 参看 M. W. Grose and Deirdre McKenna, *Old English Literature* (London: Evans Brothers, 1973), pp. 51-52.

在古代日耳曼语言里，重读音节一般是第一个音节，所以这种格律是押“头韵”（alliteration），这类诗歌也因此而称为头韵体诗歌。

古英语头韵体诗歌的格律很规则。正因为如此，虽然在流传下来的古代手稿或手抄稿里，没有标点符号，诗歌像散文一样连着写，不分行，而且诗行也不以大写开始（现代版本里古英诗的分行、标点、大写乃至诗歌的标题，全都是19世纪以来现代编辑们所添加），后代学者研究古英语的格律并不太困难。

古英语诗歌的诗行分为两个大体相等的半行（verses），¹中间由一个停顿（caesura）分开。每一个半行里一般有两个重读音节（有时也可能有一个次重读音节）和数目不等的弱读音节。重读音节被叫作“升音”（lift），而那一组弱读音节则被称为“降音”（fall）。这两个半行由押头韵而连接在一起。所谓押“头韵”并不是指押重读音节的元音，而是指重读音节需要用相同的声母（比如s, sc, b, d, w等等）来押韵。如果重读单词的第一个音节是元音，那它就可以和任何以元音开头的重读音节押韵（比如able就可以同interesting或effort押韵）。但也不是两个半行里所有四个重读音节都必须押韵。一般来说，只是前半行里的两个和后半行里的第一个重读音节才押韵，第四个重读音节可押也可不押，但它有时可以同下一行的前半行里的重读音节押韵，这样就可以把这两行更紧密地连接在一起。另外需要指出的是，古英语诗歌很少押尾韵（rhyme）。

古英语诗人为了避免呆板和单调，他们在格律上有时也用一些变化来使诗歌更为生动活泼。由于古英语诗歌很规则而又注意变化，特别是因为重读音节很突出，因此朗读起来铿锵有力，很有音乐感。下面从著名的《贝奥武甫》里引用一段作为例子：²

wæs se grimma gæst Grendel haten,
mære mearcstapa, se þe moras heold,
fen ond fæsten; fifelcynnes eard
wonsæli wer weardode hwile
siþðan him Scyppend forscifen hæfde

1 以下对古英语诗歌的格律的叙述主要参考了Grose and McKenna, *Old English Literature*, pp. 51-56和Donald G. Scragg, “The Nature of Old English Verse,” in Godden and Lapidge, eds.,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Old English Literature*, pp. 58-63.

2 转引自W. F. Bolton, *The Middle Ages* (London: Sphere, 1970), p. 15.